

华宝经纬城市发展基金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（第 2 期） 成立通知

尊敬的委托人(受益人):

您参加我公司的《华宝经纬城市发展基金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（第 2 期）》于 2013 年 3 月 20 日成立，本公司特此致函通知，请妥善保管相关信托文件。

另外您的合同信息我们将以书面挂号信函寄送，请注意查收。

特此函告。祝您身体健康，万事如意！

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

2013 年 3 月 20 日

